

# 溧阳市科学技术局文件

溧科发〔2019〕20号

---

## 市科技局关于组织申报 2019 年常州市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大力提升全市企业研发机构建设水平，根据《关于组织申报 2019 年常州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的通知》（常科发〔2019〕73 号）要求，现就我市企业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申报对象

在本市范围内注册 2 年以上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。

### 二、申报条件

1. 具有一定的经济实力，有筹措资金的能力和信誉。企业上年度销售收入不低于 3000 万元，农业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可以放宽至 2000 万元，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的比重不低于 2%。

2. 拥有一支技术水平高、工程化实践经验丰富、结构合理的技术和管理人才队伍，其中专职研发人员 10 人以上。项目负责人具有较高的专业水平（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者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）和组织管理与协调能力。

3. 基本具备工程技术试验条件、工艺设备等基础设施和相对集中的设施场所，有必要的分析、测试手段。拥有相对独立的研究开发及工程化试验场所，面积不低于 500 平米。

4. 研发仪器设备原值 200 万元以上。

5. 在相关技术领域具有较强的研发实力，企业拥有自主研发的有效发明专利不少于 1 件，软件企业软件著作权不少于 5 件。

6. 有明确的中长期发展计划和目标，拥有技术研发创新相适应的激励机制。

### 三、其他事项

1. 请各镇（区）、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科技局认真组织，积极发动辖区内企业做好常州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申报工作。

2. 企业确保申报材料真实可靠。若企业存在弄虚作假行为，一经发现并查实，取消其常州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申报资格并列入不良信用记录。

3. 本次申报采用书面材料提交方式，请各申报企业按申报

书格式要求准备申报材料，书面材料一律以 A4 纸打印或复印，按申报书、附件材料顺序左侧装订，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，各镇（区）审核盖章，一式两份，统一由各镇（区）汇总后报送市科技局产学研合作科。申报纸质材料受理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6 月 26 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#### 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市科技局产学研合作科 张俊

联系电话： 87172810 电子邮箱： 124645025@qq.com

材料报送地址：溧阳市燕园路 88 号 4 楼 404 室

附件：2019 年常州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申报书



---

抄送：各镇（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。

---

溧阳市科技局办公室

2019 年 6 月 13 日印发